

成交结果确认函

四川一格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于 2022 年 09 月 05 日收到夹江县木城镇民用核技术产业园区应急救援通道路面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编号：YG20220830038）评审委员会编写的评审报告，根据评审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及有关法规规定，现依法确认四川康振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夹江县木城镇民用核技术产业园区应急救援通道路面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编号：YG20220830038）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佰陆拾贰万肆仟肆佰伍拾柒元玖角叁分（小写：1624457.93 元）。

请你单位按本确认函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

乐山高新投夹江基地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5 日

